

從《易程傳》「陰陽四卦」看「鄭衛之音」的人文思維

——古代經書中對情愛之正面詮釋

洪增宏*

摘 要

《禮記·樂記》說「鄭衛之音」是亂世之音、亡國之音；《荀子·樂論》也認為「鄭衛之音」，會使人心淫蕩。在中國的詩學史上，「鄭衛之音」一直背負著淫亂、非「雅正」的負面形象。究其因，正如朱熹所言，鄭衛之詩多言男女之情事。然而，反映男女之情的詩篇，一定也內蘊著相當程度的正思維，否則孔子在刪詩時，斷不會將鄭、衛二風留存。《毛序》中的「刺亂」、「刺失道」，便是以諷刺、指責、揭發，來提析它反向的勸訓的力量。本論文中藉由《易程傳》中所論，專言男女配合之義的〈咸〉、〈恒〉、〈漸〉、〈歸妹〉等「陰陽四卦」之內涵，來鋪陳鄭、衛二詩中的正向意義；而經由析論，「鄭衛之音」從男女相感之情，到男女相合有漸，到女從男說少之義，再到夫婦唱隨之常，實然演繹著男女相應，陰陽合和的人文思維。

關鍵詞：鄭衛之音、鄭聲淫、陰陽四卦、人文思維

*逢甲大學國語文中心兼任助理教授。



一、前言

在中國的詩學史上，「鄭衛之音」一直是負面形象的代表，其始終背負著淫亂、非「雅正」的惡名。《禮記·樂記》記載子夏回答魏文侯的「溺音」¹之辨，便是直指「淫於色」會「害於德」，因此有「亂世」、「亡國」之虞。而此等說法也見於《荀子》²、《春秋繁露》，³及《史記》⁴、《漢書》⁵、《新唐書》⁶等多部史書。甚至連編詩、刪詩的孔子（約前 551—約前 479），在《論語》中也有過類似的論述，〈衛靈公〉云：「子曰：放鄭聲，遠佞人。鄭聲淫，佞人殆。」⁷；〈陽貨〉云：「子曰：惡紫之奪朱也，惡鄭聲之亂雅樂也。」⁸然而孔子並未將鄭、衛二風摒除於《詩經》之外。

關於這個懸案，近年來學者提出了鄭衛之「音」、「聲」是鄭、衛二地的流行音樂，並非指「鄭衛二風」。他們的據論基礎，主要來自《左傳》⁹與《禮記》¹⁰所言，然其佐證力道薄弱，實然有學術風險。首先是《左傳》與《禮記》雖言鄭衛之音、聲靡靡，卻從未明指其並非「鄭、衛二風」。再者所謂的「流行音樂」必定是

¹ [唐]孔穎達等撰，[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禮記注疏》〈樂記〉：「文侯曰：敢問溺音何從出也？子夏對曰：鄭音好濫淫志，宋音燕女溺志，衛音趨數煩志，齊音敖辟喬志；此四者皆淫於色而害於德，是以祭祀弗用也。」（臺北：藝文印書館，1954年），頁692。

² [戰國]荀況：《荀子》，錄於《四部叢刊初編》（上海：上海商務印書館，1919年），第315冊，頁156。

³ [漢]董仲舒：《春秋繁露》，錄於《四部叢刊初編》（上海：上海商務印書館，1919年），第50冊，頁84。

⁴ [漢]司馬遷：《史記》〈樂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頁1182。

⁵ [漢]班固：《漢書》〈地理志·下〉（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頁1665。

⁶ [宋]歐陽修、宋祁：《新唐書》〈列傳第五十四〉（北京：中華書局，1975年），頁4482。

⁷ [唐]孔穎達等撰，[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論語注疏》〈衛靈公〉（臺北：藝文印書館，1954年），頁138。

⁸ 《論語注疏·陽貨》，頁157。

⁹ [唐]孔穎達等撰，[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春秋左傳正義》〈昭公元年〉：「中聲以降，五降之後，不容彈矣，於是有煩手淫聲，悞埋心耳，乃忘平和，君子弗聽也。杜預注：雜聲並奏所謂鄭衛之音。」（臺北：藝文印書館，1954年），頁708。

¹⁰ 《禮記注疏·樂記》：「鄭衛之音，亂世之音也，比於慢矣。桑間濮上之音，亡國之音也，其政散，其民流，誣上行私而不可止也。」，頁665。



詞與曲相傍流行，但就其流傳的難易度而言，則是詞遠比曲容易傳遞。關於鄭衛之「新樂」，何以既未聞其曲，亦未見其詞。其三，朱熹（1130—1200）在《詩集傳》中云：「鄭衛之樂，皆為淫聲。然以詩考之，衛詩三十有九，淫奔之詩才四之一。鄭詩二十有一，而淫奔之詩不翅七之五。」¹¹其中明白剖析二風之「淫詩」的相對比重，並釐清其判讀原則，直指「鄭衛之音」即「鄭衛二風」，鐵證鑿鑿，不容置疑。¹²

孔子向來對於「詩經」的評價極高，推崇備至，認為「詩」不但可以使熱情激揚，觀察提振，群眾團結，怨懟抒發，¹³甚至可以藉之使意志興暢，自覺促發。¹⁴是以既然其於刪詩時未將「鄭衛二風」摒棄，必定是觀察到此等多言男女之情事的詩篇，蘊涵著相當程度的正思維。本文嘗試自程伊川（1033—1107）所言，有「男女配合之義」¹⁵的「陰陽四卦」為切入角度，首先析論〈咸〉、〈恒〉、〈漸〉、〈歸妹〉等四卦之內在意蘊，隨即援引「鄭衛二風」中的詩篇參與論述，從〈咸〉卦（上兌下艮），少男遇少女¹⁶的陰陽相感；到〈漸〉卦（上巽下艮），少男應長女的漸進其道；再到〈歸妹〉卦（上震下兌），少女歸長男的因應相得；而終至於〈恒〉卦（上震下巽），長女偕長男的綿長容蓄。循序引證論述，以期能從「鄭衛之音」的男女情事中，提析出「男女配合之義」的正向人文¹⁷思維。

¹¹ [宋]朱熹：《詩集傳》，錄於《四部叢刊初編》（上海：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年），第17冊，頁116。（其中所言的「衛詩三十有九」是包含詩十九首、鄘詩十首及衛詩十首。）

¹² 尚有一種可能是，所謂鄭、衛二地的流行音樂，其吟唱的「詞本」仍是以鄭、衛二風的詩篇為稿，但配合的曲調，則是以流放酥軟的小調，取代堂皇的鐘鼓之樂。但由於《樂經》已佚，流行的音譜亦未曾留存，是以無法進行比較。而本論文主要以鄭、衛二詩的內容，加以延伸析論，並不涉及音程的演繹與研究。

¹³ 《論語·陽貨》：「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群，可以怨。」，頁156。

¹⁴ 《論語·泰伯》：「興於詩，立於禮，成於樂」，頁71。

¹⁵ [宋]程頤：《易程傳》〈歸妹〉：「卦有男女配合之義者四：咸、恒、漸、歸妹也。」（臺北：文津出版社，1987年），頁483。

¹⁶ 根據《說卦》傳所云，震、艮、巽、兌等四純卦，分別代表長男、少男、長女、少女。《周易正義》〈說卦〉，頁185。

¹⁷ 「人文」一辭最早見於《賁·象》，《正義》曰：「詩書禮樂之謂也。」。一般泛指人類所衍展出的，向上提昇的正向規範、行為、思維等。[唐]孔穎達等撰，[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周易正義》〈賁·象〉（臺北：藝文印書館，1954年），頁62。（本文徵引《周易》經、傳原文，皆以此版本為據）



二、「陰陽四卦」

〈序卦〉云：「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¹⁸〈序卦〉說明《周易》下經的演繹起點，從天倫（天地）始，而物倫（萬物），而人倫（男女）。《正義》曰：「人倫之道，莫大乎夫婦。夫子殷勤深述其義，以崇人倫之始，而不系之於離也。」¹⁹是以男女相感乃爲人倫之始，由男女而結爲夫婦，隨之方能孕育子孫，而孕育子孫是爲繁衍國族的基礎。《易程傳》云：

咸，男女之相感也。男下女，二氣感應，止而說，男女之情相感之象。恒，常也。男上女下，巽順而動，陰陽皆相應，是男女居室，夫婦唱隨之常道。漸，女歸之，得其正也。男下女，而各得正位。止靜而巽順，其進有漸，男女配合，得其道也。歸妹，女之嫁歸也。男上女下，女從男也。而有說少之義，以說而動。²⁰

程頤認爲〈咸〉、〈恒〉、〈漸〉、〈歸妹〉等四卦有男女配合之「義」，此「義」者不僅說明「男女配合」合於人群規範，更具有其正當性。而此種說法自程伊川出，歷朝皆有易學家附和之。南宋方聞一（1126—？）的《大易粹言》²¹與清代李光地（1642—1718）的《周易折中》，²²皆直接節錄程子所言。至於宋儒項世安（1129—1208）、元代易學家保巴（？—1311）及清代查慎行（1650—1727），則據此將男女配合、陰陽合和的深意衍伸。《周易玩辭》云：

¹⁸ 《周易正義》〈序卦〉，頁 187。

¹⁹ 《周易正義》〈序卦〉，頁 188。

²⁰ 《易程傳》〈歸妹〉，頁 483-484。

²¹ [南宋] 方聞一：《大易粹言》，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經部一，易類，卷五十四，頁 121-122。

²² [清] 李光地：《周易折中》，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經部一，易類，卷七，頁 78-79。



咸恒漸歸妹夫婦之道備矣。漸止而巽將嫁之時女待男之禮也，恒巽而動既嫁之後婦從夫之義也，歸妹說以動男女初婚之情也，咸止而說夫婦終身之好也。²³

項世安說明夫婦之道起於〈咸〉卦的「止而說」，行之於〈漸〉卦的「止而巽」及〈歸妹〉卦的「說以動」，而終於〈恒〉卦的「巽而動」，是動態地藉此四卦來演繹夫婦間「終身之好」、「待男之禮」、「初婚之情」與「從夫之義」。而查慎行的《周易玩辭集解》則是以此為據，²⁴更進一步直言：「四卦皆取嫁娶之義」。²⁵至於元代保巴則是從「象數」的角度切入，《周易原旨》云：「咸恒漸歸妹皆卦之反對，咸恒夫婦之道，漸歸妹女歸之義。」，²⁶所謂的「反對」，指的是「覆卦」，²⁷保巴將「陰陽四卦」分成兩組，〈咸〉、〈恒〉二卦鋪陳夫婦之道，其起於兩心之感，而終於相偕至老，是乃「發乎情」；〈漸〉、〈歸妹〉二卦展演女歸之義，其應於相悅漸進，而續於婚義之成，則為「成於禮」也。

綜觀〈咸〉、〈恒〉、〈漸〉、〈歸妹〉皆由震（☳）、艮（☶）、巽（☴）、兌（☱）等四純卦交錯組合而成；震、巽象長男、長女，自有成熟、穩重、識大體之徵，所以龍仁夫（1256—1335）云：「以卦象言，長男居上，長女居下，此恆久之道。」，²⁸又云：「以卦德言，巽順震動，以巽順而動亦恆道。」²⁹；而艮、兌象少男、少女，乃示熱情、純潔、易感動之表，來知德（1526—1604）亦言：「艮為少男，兌為少女，男女相感之深莫如少者。」。³⁰再者，震、艮、巽、兌又有雷、

²³ [宋] 項世安：《周易玩辭》，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經部一，易類，卷十，頁170。

²⁴ [清] 查慎行：《周易玩辭集解》：「咸二少相感，恒二長相承，漸以少男下長女。此（歸妹）則以少女下長男。」，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經部一，易類，卷七，頁145。

²⁵ 《周易玩辭集解》，頁145。

²⁶ [元] 保巴：《易源奧義·周易原旨》（北京：中華書局，2009年），頁206。

²⁷ 「覆卦」是指卦象上下顛倒的兩卦。是一種位置相反的偶對。

²⁸ [元] 龍仁夫：《周易集傳》〈恆〉，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經部一，易類，卷四—八，頁6。

²⁹ 《周易集傳》〈恆〉，頁6。

³⁰ [明] 來知德，《周易集注》〈卷首上〉（北京：九州出版社，2004年），頁74。



山、澤、風之象，³¹〈說卦〉云：「水火相逮，雷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也。」，³²震、巽、艮、兌不相悖離，且交互感通，乃現化成萬物之象。由此可知程頤之所云，實然是〈咸〉、〈恒〉、〈漸〉、〈歸妹〉等四卦，既表徵「二氣相感」、「靜順有漸」、「說少嫁歸」及「夫婦唱隨」等男女配合之義，又內蘊促生萬物之契機。

三、〈咸〉卦與「鄭衛之音」

《周易》第三十一卦〈咸〉，〈咸〉卦是為下經之首，《正義》曰：「此卦明人倫之始，夫婦之義，必須男女共相感應，方成夫婦。」，³³男女相互感應，是成就夫婦之道的第一步，而夫婦之道則為「人倫」開展的起始點。「咸」字歷來以「感」釋之，一般而言，男女間的感應之事，雖有極高的「或然性」，但就感應的對象論，並無一定的「必然性」，³⁴因此《周易》將其視之為神秘的力量，爻辭中由初六³⁵的「拇」開始，描繪感應發生的「無端」，隨即沿溯而上，而「腓」，而「股」，而「脢」，〈咸·上六〉云：「咸其輔、頰、舌。」，³⁶感應由心至於頭面，顎緩、頰寬、張口欲言。《周易集注》云：「周公立爻象曰拇、曰腓、曰股、曰憧憧、曰脢、曰輔頰舌，一身皆感焉。」，³⁷其中〈咸·九四〉：「貞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³⁸《易程傳》云：

拇取在下，動之微；腓取先動，股取其隨，九四无所取，直言感之道，不

³¹ 《周易正義》〈說卦〉，頁 185-186。

³² 《周易正義》〈說卦〉，頁 184。

³³ 《周易正義》〈咸〉，頁 82。

³⁴ 任一男與女之間，不一定皆會發生「感」與「應」，所以無法科學方式通論之。

³⁵ 《周易正義》〈咸〉：「咸其拇」，頁 82。

³⁶ 《周易正義》〈咸〉，頁 82。

³⁷ 《周易集注》〈卷首上〉，頁 74。

³⁸ 《周易正義》〈咸〉，頁 82。



言咸其心，感乃心也。³⁹

程頤直言「感」便是「心的姿態」。而《正義》曰：「始在於感，未盡感極，不能至於無思以得其黨，故有憧憧往來，然後朋從其思也。」⁴⁰心懷思慮難定，但屈伸相互交感，乃通其志，實然展演了「感應」的動態情狀。

再看〈咸〉卦彖辭：「咸，感也。柔上而剛下，二氣感應以相與。」⁴¹所謂的「柔上而剛下」指的是「兌上艮下」，少女據上而少男踞下；下（內）卦升而上（外）卦降，因此陰陽二氣相與交感。隨即再依此作順向展演，⁴²所謂的「止而說」，《周易精微》云：「止為情之所鍾，說為情之所發。」⁴³由女男的陰陽交感，而推至天地二氣的交流，此為化生萬物的機制，而「生生」⁴⁴正是《周易》的價值核心。彖辭最後歸結〈咸〉卦的卦義：「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觀其所感，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⁴⁵此為《周易》〈彖傳〉中首見「情」字之處，由「感」而至於「情」，由「所感」乃察其天地萬物之情。《正義》曰：

結嘆咸道之廣，大則包天地，小則該萬物。感物而動，謂之情也。天地萬物皆以氣類共相感應，故「觀其所感，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⁴⁶

「感應交通」力量之大，大包於天地，小該於萬物，此為歷來《易》學家貴重〈咸〉卦之原由。

歷朝對《詩經》的傳注，或「美」、或「刺」皆喜依「毛序鄭箋」為題解，但若直視「三百篇」中詩文的詮解，實然有一番不同的語境。例如清代詩學家方玉潤（1811—1883）其在解《詩》時，先於體例中羅列《毛序》的觀點，隨即從詩文字

³⁹ 《易程傳》〈咸〉，頁 278-279。

⁴⁰ 《周易正義》〈咸〉，頁 82。

⁴¹ 《周易正義》〈咸〉，頁 82。

⁴² 《周易正義》〈咸〉：「止而說，男下女，是以亨利貞，取女吉也，天地感而萬物化生。」，頁 82。

⁴³ 曹昇：《周易精微》〈咸〉（臺北：華頂出版社，1985年），頁 363。

⁴⁴ 《周易正義》〈繫辭·上〉：「生生之謂易」，頁 149。

⁴⁵ 《周易正義》〈咸〉，頁 82。

⁴⁶ 《周易正義》〈咸〉，頁 82。



義⁴⁷著手，直探原始本意，如此不但更接近周、孔所見，更是還原古人作詩的本意。⁴⁸若據此，則百六十篇的「國風」中，摹寫男女互動情狀的詩作，超過三分之一，其中言及少男少女的相見與感應，更是數量極多。在鄭、衛詩中，此類型的詩篇為數不少。〈鄭風·出其東門〉⁴⁹詩中描寫走出東門，可以看見打扮花俏的女子又多又美（如雲、如荼），但縱有如雲的美女，也都不是男子的心儀對象，男子看上的是那位素雅的姑娘，只要可以同她親近地說說話，即便她行容樸素（縞衣綦巾、縞衣茹蘆），也是令人非常愉快。此正是敘述男女間「感應」的發生，就對相而言，並無一定的「必然性」。〈鄭風·東門之墀〉⁵⁰則是摹寫少男少女相遇互有好感，但苦於不得親近。首章描寫男子熟知女子的住處，但近在咫尺，卻不得而見；第二章則從女子的角度出發，女子亦嫻熟男子之住所，且對之有好感，只是無從表達，徒留相思。作者以第三人稱，往來記述男女間微妙的互動，正是男女交相感應的神秘力量。

再看〈衛風·木瓜〉：

投我以木瓜，報之以瓊琚。匪報也，永以為好也！

投我以木桃，報之以瓊瑤。匪報也，永以為好也！

投我以木李，報之以瓊玖。匪報也，永以為好也！⁵¹

〈木瓜〉一詩歷來為人所傳頌。⁵²全詩文三章四句相當簡樸，男女之間先以「瓜、

⁴⁷ [清]方玉潤：《詩經原始》〈自序〉：「務求得古人作詩本意，而不顧序、不顧傳、亦不顧論，唯其是者從。」（臺北：藝文印書館，1981年），頁6。

⁴⁸ 《詩經原始》〈自序〉：「正名之曰原始，蓋欲原詩人始意也，雖不知其於詩人本意何如，而循文按義，則古人作詩大旨要，亦不外乎是。」，頁6。

⁴⁹ [唐]孔穎達等撰，[清]阮元校勘：《毛詩正義》〈鄭風·出其東門〉：「出其東門，有女如雲。雖則如雲。匪我思存。縞衣綦巾，聊樂我員。出其闔閭，有女如荼。雖則如荼，匪我思且。縞衣茹蘆，聊可與娛。」（臺北：藝文印書館，1954年），頁181。

⁵⁰ 《毛詩正義》〈鄭風·東門之墀〉：「東門之墀，茹蘆在阪。其室則邇，其人甚遠。東門之栗，有踐家室。豈不爾思？子不我即。」，頁178。

⁵¹ 《毛詩正義》〈衛風·木瓜〉，頁141。

⁵² 〈毛序〉將〈木瓜〉題為衛人報齊桓公復國厚恩之作。然亦有將之解為朋友之間的互動。但若將之解為男女間的答贈。則最為適切，男女之間因「感」而生「情」，相互以珍物餽贈，往來頻繁而絲毫不倦。



桃、李」贈之，再以「琚、瑤、玖」饋之，詩中三度論及「匪報也，永以為好也」，實然是明言男女之間的相互答贈，不以禮物貴重為極，而以永久情意結好為企。至於〈鄭風·野有蔓草〉⁵³則是摹寫一場浪漫的邂逅。在不期而遇的路上，男子從蔓草上的露珠，投影出女子的清秀容光，並為之深深吸引，首章句末「適我願兮」，形容追求女子，是他的心願；二章句末「與子皆臧」，《毛詩正義》：「臧，善也。」⁵⁴則說明與女子彼此相好，一同生活是最終的期盼。

事實上不獨於鄭、衛，在其餘「國風」中，描繪男女交感的詩作，亦相當豐沛，〈陳風·東門之池〉⁵⁵描寫少男藉勞務，而追求農忙的少女。美麗而勤勞的女子，在池邊浸洗麻紵，多情的男子藉機親近，先以歌和之，鬆懈心防，再以瑣事攀談，拉近距離，最後方能言心盡歡，此即男女相「感」之所致。再看「國風」第一〈關雎〉，⁵⁶〈毛序〉雖云：「后妃之德也。」⁵⁷然就其詩文所指，實然是少男對少女，相見且有所感應，而亟思追求的摹寫，所以詩中的橋段從「求之」，到「不得」，而「思服」，而「輾轉反側」，由來皆「感」，盡是「心」的姿態。其首句言「文靜而美麗的女子」是君子追求的對象，而追求的目的是為了「逌」，《毛詩正義》云：「逌音求，毛云匹也。」⁵⁸少男之於少女由感應，進而求之和諧婚配，此實為人文、人倫大義之展演。

綜觀而論，少男少女因相遇，而有所「感」，且相互答應交通，是最自然而然的表現，所以對它的摹寫在「十五國風」中時有所見。在鄭、衛二詩中，其所佔的比例雖稍高，但可觀察到其描寫「交感」的起始點，都是良善的；其展演「交感」的互動，都是最原始純樸的；而不論是〈野有蔓草〉的「與子皆臧」，還是〈木瓜〉的「永以為好也」，可發現其鋪陳「交感」的目的，都是合於人倫大義。正如

⁵³ 《毛詩正義》〈鄭風·野有蔓草〉：「野有蔓草，零露漙漙。有美一人，清揚婉兮。邂逅相遇，適我願兮。野有蔓草，零露瀼瀼。有美一人，婉如清揚。邂逅相遇，與子皆臧。」，頁 182。

⁵⁴ 《毛詩正義》〈鄭風·野有蔓草〉，頁 182。

⁵⁵ 《毛詩正義》〈陳風·東門之池〉：「東門之池，可以漚麻。彼美淑姬，可與晤歌。東門之池，可以漚紵。彼美淑姬，可與晤語。東門之池，可以漚菅。彼美淑姬，可與晤言。」，頁 252。

⁵⁶ 《毛詩正義》〈周南·關雎〉：「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逌。參差荇菜，左右流之。窈窕淑女，寤寐求之。求之不得，寤寐思服。悠哉悠哉，輾轉反側。參差荇菜，左右采之。窈窕淑女，琴瑟友之。參差荇菜，左右芼之。窈窕淑女，鐘鼓樂之。」，頁 20-22。

⁵⁷ 《毛詩正義》〈周南·關雎〉，頁 12。

⁵⁸ 《毛詩正義》〈周南·關雎〉，頁 12。



〈咸〉卦辭所云：「咸，亨利貞，取女吉」，⁵⁹從「咸」，而致「取女」，而得「吉」，盡皆展現了人文的正思維。

四、〈漸〉卦與「鄭衛之音」

〈序卦〉：「物不可以終止，故受之以漸。漸者，進也。進必有所歸。」，⁶⁰〈漸〉卦為第五十三卦，承於〈艮〉而乘於〈歸妹〉，〈艮〉有「止」⁶¹之義，〈序卦〉說明事物的發展，自有其動態的規律，所以不會永遠靜止不動，於是有了「漸」的機制，《易程傳》云：「進以序為漸。」，⁶²依照「序次」而進，乃稱為「漸」，所以《正義》曰：「漸者，不速之名也。凡物有變移，徐而不速，謂之漸也。」，⁶³而「漸」的目的在「女歸」，來知德將之解為女子將嫁的進程，《周易集注》云：

婦人謂嫁曰歸，天下之事惟女歸為有漸，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期、親迎六禮備而後成婚，是以漸者莫如女歸也，本卦不遽進有女歸之象。⁶⁴

但程頤解卦並不僅縮限在「昏義」上，《易程傳》云「如漸之義而進，乃女歸之吉也，謂正，而有漸也，女歸為大耳，他進亦然。」，⁶⁵程頤以為可以用〈漸〉卦來貫通萬物進化的原理，但就《周易》經文所指，主要是以「女歸」作引證。這是因為〈漸〉卦與〈歸妹〉卦為「正反」，又為「相對」，也就是兩卦互為「覆卦」與「錯卦」，⁶⁶因此以〈漸〉卦來鋪展男女相識後，由相愛進而步向婚配的動態過

⁵⁹ 《周易正義》〈咸〉，頁82。

⁶⁰ 《周易正義》〈序卦〉，頁188。

⁶¹ 《周易正義》〈艮〉：「艮，止也。」，頁117。

⁶² 《易程傳》〈漸〉，頁474。

⁶³ 《周易正義》〈漸〉，頁117。

⁶⁴ 《周易集注》〈漸〉，頁527。

⁶⁵ 《易程傳》〈漸〉，頁476。

⁶⁶ 兩卦的初爻至上爻，陰陽爻恰恰相反，則兩卦互為「錯卦」。



程；以〈歸妹〉卦來詮解男女婚配的促成，及兩性、兩姓姻合的心態轉折，乃可互為因果，且相與佐證。

〈漸〉卦上巽下艮，巽為長女，此「長」者，非只年長，是乃「成熟」之義也，男女由相感而相愛，至感情穩定，乃思婚配以偕老，此舉不但因「思慮成熟」所致，行之更會促成「成熟思慮」。〈漸〉卦一卦六爻，皆藉描述大雁鳥棲息的行止而喻之，〈漸·初六〉：「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無咎。」，⁶⁷清末經師劉思白（1872—？）在其《周易話解》中云：

鴻是水鳥，此鳥往來有時，先後有序，于漸義為切，昏禮用鴻，取不另配的意思，于女歸義為切。⁶⁸

少男幼子戒急躁進，宜循序緩行，〈漸·初六·象〉：「義无咎也。」，⁶⁹男女「交感」初成，不得逾矩妄行，以合於義理為尚。〈漸·六二〉：「鴻漸于磐，飲食衎衎，吉。」，⁷⁰「衎衎」者，有安樂之義。《正義》曰：「漸之為義，漸漸之于高，故取山石陵陸，以應漸高之義。」，⁷¹「交感」漸之順序而進，如登山石而能安之，自有和樂無窮。接續於三、四、五爻，⁷²「于陸」、「于木」、「于陵」，大雁鳥離水愈遠，各有遭遇，喻之以男女情感的轉折與歸合，〈象辭〉⁷³釋之以「離失道」、「順以巽」、「得所願」。〈漸·上九〉：「鴻漸于逵。其羽可用為儀，吉。」，⁷⁴「漸」義已極，可以之為儀法，正喻之以男女「交感」發展到極致，乃須應之以婚姻禮法。

⁶⁷ 《周易正義》〈漸·初六〉，頁117。

⁶⁸ [清]劉思白：《周易話解》（臺北：弘道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77年），頁278。

⁶⁹ 《周易正義》〈漸·初六·象〉，頁117。

⁷⁰ 《周易正義》〈漸·六二〉，頁117。

⁷¹ 《周易正義》〈漸·六二〉，頁117。

⁷² 《周易正義》〈漸·九三〉：「鴻漸于陸。夫征不復，婦孕不育，凶。利禦寇。」〈漸·六四〉：「鴻漸於木。或得其桷，無咎。」〈漸·九五〉：「鴻漸於木。或得其桷，無咎。」，頁117-118。

⁷³ 《周易正義》〈漸·九三·象〉：「夫征不復，離群醜也。婦孕不育，失其道也。利用禦寇，順相保也。」〈漸·六四·象〉：「或得其桷，順以巽也。」〈漸·九五·象〉：「終莫之勝，吉，得所願也。」，頁117-118。

⁷⁴ 《周易正義》〈漸·上九〉，頁118。



鄭衛詩中，描述男女自相見而有「感應」之後，交往過程的情狀，亦多有所見。〈鄭風·狡童〉敘述青年男女鬧彆扭：

彼狡童兮，不與我言兮。維子之故，使我不能餐兮。
彼狡童兮，不與我食兮。維子之故，使我不能息兮。⁷⁵

男子不肯與女子共食，且賭氣不語，而女子既羞於委言相求，又惱於其不解風情，因而以「狡童」來形容其情人。詩中兩度提及「維子之故」，乃其直指男子的表現是女子食難嚥、寢不安的原因。男女之間因「感其心」，乃「動其情」，進而能影響整個思想行為體系。〈衛風·氓〉是最深刻的怨婦詩，全詩六章章十句，敘事的架構性完整，是《詩經》中少見的長篇大作。首章描繪女子初遇男子：

氓之蚩蚩，抱布貿絲。匪來貿絲，來即我謀。送子涉淇，至於頓丘。匪我愆期，子無良媒。將子無怒，秋以為期。⁷⁶

女子見其樸實憨直，乃心儀之，而共期偕老；而男子也並非真的來「抱布貿絲」，是藉故來商量婚事。女子堅持須有媒妁為介，但又怕男子不悅，因而約定「秋以為期」。第二章則敘述男子歸後，女子把秋水望穿，殷切期盼：

乘彼坳垣，以望復關。不見復關，泣涕漣漣。既見復關，載笑載言。爾卜爾筮，體無咎言。以爾車來，以我賄遷。⁷⁷

章末四句乃藉卜筮之言，期男子以禮車來娶，而自己則攜財貨以嫁之。雖然後來情節的發展，是女子嫁後遭棄，但首、二兩章所述，卻正是男女自相見，而感情順序發展的情狀。

⁷⁵ 《毛詩正義》〈鄭風·狡童〉，頁173。

⁷⁶ 《毛詩正義》〈衛風·氓〉，頁134。

⁷⁷ 《毛詩正義》〈衛風·氓〉，頁135。



〈鄭風·遵大路〉⁷⁸描寫情侶分手的無奈；任憑女子挽袖拉手（執子之袪、執子之手），也無法使愛人回心轉意，實然是沉痛地訴說了一段「敗釀」戀情。至於〈鄭風·將仲子〉⁷⁹則正好相反，男女情侶感情穩定發展，但女子憂心情人表現過於孟浪，因此委婉規勸其節制，以免受父兄、鄉鄰所恥責。詩中三度提及「仲可懷也」，顯示感情已然相當深刻濃烈，但若未進入婚姻的儀法，男女之間仍該保持適度的距離，以正其視聽。

在其餘「國風」中，描寫男女感情發展的進程、轉折的詩篇也有不少，且情節相當近似。〈召南·野有死麕〉⁸⁰形容在獵獲交易的場合，男子藉機親近美女，其橋段近於〈氓〉的「抱布貿絲」，末章則類似〈將仲子〉的情節，女子要男子動作輕緩，不要碰出聲響，不要驚動犬吠，以免惹人非議。〈召南·江有汜〉⁸¹亦講述一段失敗的戀情，不過被遺棄者是一位男子，且女子已要另嫁他人了。相較之下〈遵大路〉中女子被棄，哀怨憂傷。而此詩的男子則一再強調，女子的離去是不智之舉，將來一定會後悔、憂傷、唱哀歌（其後也悔、其後也處、其嘯也歌），然則，實乃見其自誇以解報。

自古以來，男女間的情愛，皆是詩篇中亙古不朽的題材。但在古時封閉、封建的社會中，男女自「相見交感」，而至「媒妁婚配」，期間的感情循序發展與轉折，實然也是最難以禮法拿捏的區塊，所以朱熹在《詩集傳》中才会有「男悅女」⁸²與「女惑男」⁸³的排譏，而直斥「鄭衛之樂，皆為淫聲」。但平心而論，男女間的情感，自有其「正思維」存在，因為感情的投射與相互慰藉，本來就是維持人類身、

⁷⁸ 《毛詩正義》〈鄭風·遵大路〉：「遵大路兮，摯執子之袪兮，無我惡兮，不寔故也！遵大路兮，摯執子之手兮，無我醜兮，不寔好也！」，頁 168-169。

⁷⁹ 《毛詩正義》〈鄭風·將仲子〉：「將仲子兮，無逾我里，無折我樹杞。豈敢愛之？畏我父母。仲可懷也，父母之言，亦可畏也。將仲子兮，無逾我牆，無折我樹桑。豈敢愛之？畏我諸兄。仲可懷也，諸兄之言，亦可畏也。將仲子兮，無逾我園，無折我樹檀。豈敢愛之？畏人之多言。仲可懷也，人之多言，亦可畏也。」，頁 161。

⁸⁰ 《毛詩正義》〈召南·野有死麕〉：「野有死麕，白茅包之；有女懷春，吉士誘之。林有樸檉，野有死鹿；白茅純束，有女如玉。舒而脫脫兮！無感我帨兮！無使彪也吠！」，頁 65。

⁸¹ 《毛詩正義》〈召南·江有汜〉：「江有汜，之子歸，不我以。不我以，其後也悔。江有渚，之子歸，不我與。不我與，其後也處。江有沔，之子歸，不我過。不我過，其嘯也歌。」頁 64。

⁸² [南宋]朱熹：《詩集傳》，頁 116。

⁸³ [南宋]朱熹：《詩集傳》，頁 117。



心健康的良方，此古今皆然也。而且以「情感順序發展」作為橋介與磨合，則男女自感應，乃至婚配、偕老，實然更有保障。正如〈漸〉卦辭所云：「漸，女歸吉，利貞。」⁸⁴因「漸之」而「女歸」，乃能「吉」，乃「利貞」。所以〈漸·大象〉云：「山上有木，漸，君子以居賢德善俗。」⁸⁵「循序之漸」其意涵善美，使賢德居其位，風俗亦應之乃清善和順。

五、〈歸妹〉卦與「鄭衛之音」

〈序卦〉云：「漸者，進也。進必有所歸，故受之以〈歸妹〉。得其所歸者必大，故受之以〈豐〉。」⁸⁶〈歸妹〉卦承於〈漸〉而乘於〈豐〉卦。〈漸〉卦有「女歸」之義，〈歸妹〉為其「覆卦」，又為其「錯卦」，因此演繹「女歸」之實，婚配既成，方得以「豐」沛繁衍，這是〈序卦〉傳對〈歸妹〉所揭示的意蘊。正如《周易精微》所云：「妹有歸，婚姻正，本為人倫之始，民族由此而成。」⁸⁷至於〈象〉傳所云，則是更有深意，既釋卦義又釋卦德：「歸妹，天地之大義也。天地不交，而萬物不興，歸妹人之終始也。」⁸⁸天地不相交，陰陽不媾合，則萬物無由而生；而〈歸妹〉卦象徵少女歸之於長男，孕育後嗣，枝葉繁衍，周而復始，完成人類族群所賦予的階段性任務，是乃稱之為「人之終始」，《正義》曰：

聖人制禮，令侄娣從其姑娣而充妾媵者，所以廣其繼嗣，以象天地以少陰少陽、長陰長陽之氣共相交接，所以蕃興萬物也。⁸⁹

即言此理。而此等演繹的姿態，類推至萬事萬物，是故〈歸妹〉也，內在意涵，實然表徵天地之大義。

⁸⁴ 《周易正義》〈漸〉，頁117。

⁸⁵ 《周易正義》〈漸·大象〉，頁117。

⁸⁶ 《周易正義》〈序卦〉，頁188。

⁸⁷ 《周易精微》〈歸妹〉，頁548。

⁸⁸ 《周易正義》〈歸妹〉，頁118。

⁸⁹ 《周易正義》〈歸妹〉，頁118。



然而，如此意象深遠，富涵人文的卦，它的卦辭⁹⁰卻是，既凶又失利。〈象〉傳對它的解釋是：「征凶，位不當也。無攸利，柔乘剛也。」，⁹¹二、三、四、五爻，皆是陰爻據陽位，陽爻佔陰位，所以因「不當位」，乃「征凶」；至於「柔乘剛」，則是指三、五兩陰爻，乘於二、四陽爻之上。程頤對此，有相當精闢的闡解，《易程傳》云：

男女有尊卑之序，夫婦有倡隨之理，此常理也，如恆是也，苟不由常正之道，徇情肆欲，惟說是動，則夫婦瀆亂，男牽欲而失其剛，婦狃說而忘其順，如歸妹之乘剛是也，所以凶，无所往而利也。⁹²

程頤雖言男女之間「尊卑」、「倡隨」之序，然就人倫禮法而論，實是強調各據其本分的機制。男不因嗜慾而失其擔當，女不以恃寵而忘其柔順，男剛而女順，是「婚姻以正」的核心思維；初九及九二爻辭云，「跛能履」⁹³、「眇能視」⁹⁴、「利幽人之貞」⁹⁵，所云者「守常」、「相承」、「低調」、「不失其正」，皆是女子面對婚姻的自我處遇，亦是夫婦鞏固家庭憑藉，更是〈歸妹〉卦反向勸訓的闡述主軸。

在鄭、衛二風中，摹寫男女婚嫁的詩作並不多，〈鄭風·有女同車〉⁹⁶二章章六句，描述女子的容顏、儀態與裝束，《毛詩正義》：「親迎同車也。」，⁹⁷可見得此女為新嫁女。新嫁女容顏美麗，儀態曼妙優雅，佩戴美玉莊重大方，首章句末「洵美且都」，言其美好且閑習婦德；二章末「德音不忘」，則讚其美德將流傳於後世。

⁹⁰ 《周易正義》〈歸妹〉：「歸妹，征凶，無攸利。」，頁 118。

⁹¹ 《周易正義》〈歸妹〉，頁 118。

⁹² 《易程傳》〈歸妹〉，頁 486。

⁹³ 《周易正義》〈歸妹·初九〉：「歸妹以娣，跛能履，征吉。」，頁 118。

⁹⁴ 《周易正義》〈歸妹·九二〉：「眇能視，利幽人之貞。」，頁 118。

⁹⁵ 《周易正義》〈歸妹·九二〉，頁 118。

⁹⁶ 《毛詩正義》〈鄭風·有女同車〉：「有女同車，顏如舜華。將翱將翔，佩玉瓊琚。彼美孟姜，洵美且都。有女同行，顏如舜英。將翱將翔，佩玉將將。彼美孟姜，德音不忘。」，頁 171。

⁹⁷ 《毛詩正義》〈鄭風·有女同車〉，頁 171。



〈衛風·碩人〉⁹⁸四章章七句，結構排比完整，是《詩經》中描寫婚嫁情狀的典範作品。首章鋪陳新嫁女莊姜，其嫁衣華美，家世顯赫，下嫁衛莊公，是乃門當戶對。二章摹寫莊姜夫人的手、膚、頸、齒、額、眉及口、眼，端莊美麗，落落大方，旺夫益子。三章描寫莊姜自齊國遠嫁，衛侯迎娶，車馬壯麗，衛國上下相當貴重此聯姻。末章則鋪排莊姜娘家齊國物產豐饒，士庶壯勇，而嫁妝富厚，隆重無與倫比。此二詩是鄭、衛二風中僅見描寫婚嫁的作品，所論及者是「婦德」，是「端莊」，是「隆重」，意涵盡皆莊嚴善美。

不惟鄭、衛詩中描寫婚嫁之詩作少見，在其餘國風中亦不多見，而所言者亦多見其善美。〈周南·桃夭〉⁹⁹三章章四句，以桃花來比喻新嫁女子，桃花茂盛嬌美（灼灼其華）、果實豐厚（有蕢其實）、枝葉繁盛（其葉蓁蓁），恰似新婦美麗端莊、德行貞美，且能為夫家傳衍子孫，而此女來嫁，當然宜室宜家。〈齊風·著〉¹⁰⁰女子來嫁，其夫迎之。詩中以玉瑱耳，配以三色（白、青、黃）絲帶，再繫之以美玉，顯示夫家對其新婦之重視。再看〈召南·鵲巢〉則是描述女子出嫁的情狀：

維鵲有巢，維鳩居之；之子於歸，百兩御之。
 維鵲有巢，維鳩方之；之子於歸，百兩將之。
 維鵲有巢，維鳩盈之；之子於歸，百兩成之。¹⁰¹

女子出閣有車騎百輛送嫁，夫家以車騎百輛迎接，又有百輛的賓客前來觀禮，「婚禮」之盛況，隆重已極。

綜論之，在《詩經》中有關於婚嫁的描繪，不論是鄭、衛詩，還是在其他國

⁹⁸ 《毛詩正義》〈衛風·碩人〉：「碩人其頤，衣錦褰衣。齊侯之子，衛侯之妻。東宮之妹，邢侯之姨，譚公維私。手如柔荑，膚如凝脂，領如蝤蠐，齒如瓠犀，螭首蛾眉，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碩人敖敖，說於農郊。四牡有騶，朱幘鑣鑣。翟茀以朝。大夫夙退，無使君勞。河水洋洋，北流活活。施罟濊濊，鱣鮪發發。葭莢揭揭，庶姜孽孽，庶士有暵。」，頁 129-130。

⁹⁹ 《毛詩正義》〈周南·桃夭〉：「桃之夭夭，灼灼其華。之子于歸，宜其室家。桃之夭夭，有蕢其實。之子于歸，宜其家室。桃之夭夭，其葉蓁蓁。之子于歸，宜其家人。」，頁 37。

¹⁰⁰ 《毛詩正義》〈齊風·著〉：「俟我於著乎而，充耳以素乎而，尚之以瓊華乎而。俟我於庭乎而，充耳以青乎而，尚之以瓊瑩乎而。俟我於堂乎而，充耳以黃乎而，尚之以瓊英乎而」，頁 189-190。

¹⁰¹ 《毛詩正義》〈召南·鵲巢〉，頁 46。



風，大多莊重善美，絲毫不見其淫邪。「男女之義」的演進，從男女交相應應，到情感循序發展，而臻於成熟，遂進入婚配禮儀的程序，此乃人倫的自然蛻進。其中「婚」是男女結合的「儀」，但「禮」方是它的依歸。而此等思維，正似《周易》〈歸妹〉一卦六爻的闡述重點，從男女交感的互動，易換成婚姻禮法的建構與維持。〈歸妹·六五〉為上卦之中位，陰爻居陽位，懷柔踞陽剛，是為一卦之主：「帝乙歸妹，其君之袂，不如其娣之袂良。月幾望，吉。」¹⁰²爻辭中意指商德王帝乙嫁妹，崇尚簡樸，其服飾尚不如娣，但德性圓滿善美，是為吉兆。是乃藉「帝乙歸妹」¹⁰³的典故，烘托出婚嫁當以「樸實莊重」、以「德行」為先，此為夫婦關係維持的要義，更是家庭永續經營的憑藉。

六、〈恆〉卦與「鄭衛之音」

〈雜卦〉云：「咸，速也；恆，久也。」¹⁰⁴〈咸〉、〈恆〉二卦互為「覆卦」，動態演繹著「刹那」與「永恆」的相對關係。程頤對此二卦，有獨到的見解，《易程傳》云：

咸，少男在少女之下，以男下女，是男女交感之義。恆，長男在長女之上，男尊女卑，夫婦室居之常道也。論交感之情，則少為深切；論尊卑之敘，則長當謹正。故艮兌為咸，而震巽為恆也。男在女上，男動於外，女順於內，人理之常，故為恆也。¹⁰⁵

少男少女心思天真稚嫩，最易生發出深切的「交感」；而長男長女智慮成熟穩健，

¹⁰² 《周易正義》〈歸妹·六五〉，頁 118。

¹⁰³ 商匡王大丁計殺周文王之父季歷，乃使商、周兩部落反目成仇，商德王帝乙，為安撫周氏族，將其妹嫁於周文王，此典故據之於《竹書紀年》，《四部叢刊初編》（上海：上海商務印書館，1919年），第 86 冊，頁 66-67。

¹⁰⁴ 《周易正義》〈雜卦〉，頁 189。

¹⁰⁵ 《易程傳》〈恆〉，頁 188。



乃能維持謹慎正當的婚姻經營。《正義》曰：「物之相應，莫速乎咸。」¹⁰⁶所謂的「感應」，發生在一瞬間，「快速」是它的展演主軸；但〈恆〉卦的核心是「持久」，持之恆久的續航力，才是它的基本姿態。而此二卦應用在男女之間，表徵著男女的「交感」瞬發於無端，隨之感情順序發展，進入婚姻禮法，婚嫁已成，接續經營家庭，繁衍子孫，則須依賴「恆久」之功，所以《易程傳》云：「剛上而柔下，風雷相與，巽而動，剛柔相應，皆恆之義也。」¹⁰⁷而〈序卦〉亦云：「夫婦之道不可不久也，故受之以恆，恆者，久也。」¹⁰⁸

男女的交感是一種神秘力量，難以捉摩。但婚姻家庭的經營，要持久延續則必須提及方法論；〈恆〉卦爻辭中，兩度論及「恆其德」，〈恆·九三〉：「不恆其德，或承之羞，貞吝。」¹⁰⁹《正義》曰：「執心不定，德行無恆，故曰不恆其德。」¹¹⁰不能恆守德行，則不免遭致羞吝；至於〈恆·六五〉：「恆其德，貞，婦人吉，夫子凶。」¹¹¹恆守德行乃現貞正之象。可見得要恆久維持夫妻關係，穩定經營家庭，「德」¹¹²是為主軸。在《周易》中「德」的意蘊相當原始，除了上承於「道」，尚有下應於「人事」的機制。〈益·九五〉云：「有孚惠心，勿問元吉。有孚惠我德。」¹¹³〈蒙·象〉云：「山下出泉，蒙；君子以果行育德。」¹¹⁴其盡皆說明「德」者，是乃表徵既合於「理」，又合於「禮」的行為準則。《易程傳》所云：「咸，恆，夫婦之道。」¹¹⁵說明男女之間起於相互感應，隨之嫁娶合婚，而共組家庭。「感情」是維繫的基礎，但可觀察到，當進入婚姻家庭的階段時，感情隨之昇華，繼之而起的是「人倫的責任」。是以〈象〉辭¹¹⁶才會說，聖人利用〈恆〉的

¹⁰⁶ 《周易正義》〈雜卦〉，頁189。

¹⁰⁷ 《易程傳》〈恆〉，頁282。

¹⁰⁸ 《周易正義》〈序卦〉，頁189。

¹⁰⁹ 《周易正義》〈恆〉，頁84。

¹¹⁰ 《周易正義》〈恆〉，頁84。

¹¹¹ 《周易正義》〈恆〉，頁84。

¹¹² 自古「德」字的字義引伸繁複，不易闡解。在甲骨文中它是以「視直繩之目」與「道路」會意，《說文解字》云：「德：升也。从彳惓聲。」。「德」字造字之初。是意指看清方向，坦然直行之意，當與「道」字互為體用。

¹¹³ 《周易正義》〈益·九五〉，頁97。

¹¹⁴ 《周易正義》〈蒙·象〉，頁23。

¹¹⁵ 《易程傳》〈歸妹〉，頁484。

¹¹⁶ 《周易正義》〈恆〉：「聖人久於其道而天下化成。觀其所恆，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頁84。



意蘊，來化成天下，觀察〈恆〉卦，乃可通曉天地萬物之間的情感。

在鄭、衛詩中描寫夫妻生活互動的詩篇不少。〈衛風·氓〉末三章，敘述女子爲夫所棄，婦人遭休之怨深矣。四章云：

三歲為婦，靡室勞矣。夙興夜寐，靡有朝矣。言既遂矣，至于暴矣。兄弟不知，咥其笑矣。靜言思之，躬自悼矣。¹¹⁷

女子自言出嫁三年，晚睡早起，操持家務，不辭辛勞。然而時過三載，事過境遷，丈夫對其已無新鮮感，便將之休棄，《鄭箋》：「我既久矣，謂三歲之後，見遇浸薄，乃至見酷暴。」¹¹⁸其中的「暴」字，道盡了殘忍與無情。但更引人鼻酸的是回到娘家中，還受到兄弟的羞辱與訕笑。女子未嫁失節，¹¹⁹婚後失依，正是〈恆〉卦中「或承之羞」的寫照。〈衛風·伯兮〉¹²⁰是描寫婦人繫念行役在外的丈夫。丈夫不在身邊，婦人蓬頭散髮，無心打扮（首如飛蓬），甚至心疼如疾（使我心癢），但想起丈夫在外戍防征戰，英勇殺敵（爲王前驅），是國家傑出的人才，乃甘心爲其守候。再看〈鄭風·女曰雞鳴〉：

女曰雞鳴，士曰昧旦。子興視夜，明星有爛。將翱將翔，弋鳧與雁。
弋言加之，與子宜之。宜言飲酒，與子偕老。琴瑟在御，莫不靜好。
知子之來之，雜佩以贈之。知子之順之，雜佩以問之。
知子之好之，雜佩以報之。¹²¹

首章以對話的方式進行，婦人聽聞雞鳴，乃催促丈夫起身，而丈夫察視天色後，隨

¹¹⁷ 《毛詩正義》〈衛風·氓〉，頁136。

¹¹⁸ 《毛詩正義》〈衛風·氓〉，頁136。

¹¹⁹ 《毛詩正義》〈衛風·氓〉：「于嗟女兮！無與士耽。士之耽兮，猶可說也。女之耽兮，不可說也。」，頁136。

¹²⁰ 《毛詩正義》〈衛風·伯兮〉：「伯兮搗兮，邦之桀兮。伯也執殳，為王前驅。自伯之東，首如飛蓬。豈無膏沐？誰適為容！其雨其雨，杲杲出日。願言思伯，甘心首疾。焉得諼草？言樹之背。願言思伯，使我心癢。」，頁139。

¹²¹ 《毛詩正義》〈鄭風·女曰雞鳴〉，頁169。



即外出打獵。二章則以婦人的口吻描述，婦人整治獵獲，與丈夫共食共飲，和樂融融，並期許夫妻間相偕到老，如和鳴之琴瑟。末章描寫丈夫感念妻子的體貼與順從，乃贈之以玉珮。〈女曰雞鳴〉三章章六句，是乃夫妻間協調生活最生動的摹寫。

在其餘國風中，摹寫夫婦婚姻生活的詩篇，為數亦多。〈王風·君子于役〉¹²²描述的場境亦是丈夫行役在外。婦人見到夕陽西下，雞、牛、羊皆已回欄，但心所繫念的丈夫，卻不知歸期，在第二章末，除了無窮的思念外，乃轉換心境，祈祝出門在外的丈夫，衣食無虞（苟無饑渴），身體健康。〈邶風·日月〉四章章六句，敘述了一段破裂的婚姻。婦人以日月照耀大地，亙古不變，來反諷丈夫的用情不專，第三章云：「日居月諸，出自東方。乃如之人兮，德音無良。胡能有定？俾也可忘？」，¹²³其中「德音無良」一句，沉痛地控訴了丈夫的無情，全因「無德」所致；可見得「德」，確然是婚姻家庭奠基的要素。〈唐風·綢繆〉¹²⁴三章章六句，亦是用對話的方式鋪陳。在美好的夜晚，夫妻濃密纏綿，其中夫婦二人互以良人、美妻（粲者）稱謂，且驚喜交感（今夕何夕！），全然是情感和諧的表現。

事實上，在所有夫妻間互動的詩篇中，鄭衛二詩的鋪陳，與其餘國風，並無不同，大略都可區分為三個區塊：其一，夫妻和合有致，感情篤厚，相期共老，正似〈恆·六五〉所言，「恆其德，貞」；其二，丈夫出征、行役在外，歸期無定，但婦人在家中殷殷守候，切切思念，乃顯程頤所言，「男動於外，女順於內」之理；其三，兩人感情不睦，遭丈夫休棄，婦人哀哀無告，正是〈恆·九三〉所述，「不恆其德，或承之羞，貞吝」。但不論是何種表現，或彰顯正向闡揚的思維，或提供反向勸訓的力量，皆是夫妻情感最真摯的展演。所以〈恆〉卦卦辭云：「恆，亨，无咎，利貞。」，¹²⁵夫婦之道，持以「恆」之理，乃能「无咎」，乃能「利貞」。

¹²² 《毛詩正義》〈王風·君子于役〉：「君子于役，不知其期，曷至哉？雞棲于埘，日之夕矣，羊牛下來。君子于役，如之何勿思！君子于役，不日不月，曷其有佸？雞棲于桀，日之夕矣，羊牛下括。君子于役，苟無饑渴！」，頁 148。

¹²³ 《毛詩正義》〈邶風·日月〉，頁 78。

¹²⁴ 《毛詩正義》〈唐風·綢繆〉：「綢繆束薪，三星在天。今夕何夕？見此良人。子兮子兮，如此良人何！綢繆束芻，三星在隅。今夕何夕？見此邂逅。子兮子兮，如此邂逅何？綢繆束楚，三星在戶。今夕何夕？見此粲者。子兮子兮，如此粲者何！」，頁 222。

¹²⁵ 《周易正義》〈恆〉，頁 84。



七、結語

本文欲從「陰陽四卦」探索「鄭衛之音」的人文思維，經由比對與析論，乃做出以下的歸結：

(一) 在鄭衛詩中，描寫少男少女相互答應交通，其比例雖稍高，但其描寫「交感」的起始點，都是良善的；其展演「交感」的互動，都是原始純樸的；而不論是〈野有蔓草〉的「與子皆臧」，還是〈木瓜〉的「永以為好也」，皆可發現其鋪陳「交感」的目的，都是合於人倫大義。正如《周易》〈咸〉所云，從「咸」，而致「取女」，而得「吉」，盡展現了人文的正思維。

(二) 在古時封閉、封建的社會中，男女自「相見交感」，而至「媒妁婚配」，期間感情的發展與轉折，實然是最難以禮法拿捏的區塊；所以朱熹在才會，有「男悅女」與「女惑男」的排譎。在鄭衛詩中，描述男女自相見「感應」之後，交往過程的情狀中，實然可發現，男女間感情的投射與相互慰藉，是維持人類身、心健康的良方。而且有以「情感順序發展」作為橋介與磨合，則男女自感應，乃至婚配、偕老，實然更有保障。而此正吻合《周易》〈漸〉所述，因「漸之」而「女歸」，乃能「吉」，乃「利貞」。

(三) 男女之間，從交相感應，到情感循序發展，而臻於成熟，遂進入婚配禮儀的程序，此乃人倫的自然蛻進。在《詩經》（含鄭衛二詩）中關於婚嫁的描繪，不是形容新嫁婦的「美而有德」，就是摹寫婚禮的「隆重而莊嚴」，其中「婚」是男女結合的「儀」，但「禮」方是它的依歸。此等思維，正似〈歸妹·六五〉藉「帝乙歸妹」之典故，烘托出婚嫁當以「莊重」、「德行」為先，此為夫婦關係維持的要義，更是家庭永續經營的憑藉。

(四) 男女之間起於感應，隨之嫁娶合婚，而共組家庭。「感情」是維繫的基礎，但當進入婚姻家庭的階段時，感情隨之昇華，繼之而起的是「人倫的責任」。是以要維持夫妻關係，穩定經營家庭，「恆守德行」是為主軸。在鄭衛詩中，關於夫妻間互動的敘述，不論是「不恆其德」的反向勸訓，還是「恆其德」的正向闡揚，盡皆夫婦情感的真摯表現。而其展演的背後，正是〈恆〉卦所云，夫婦之道，持以「恆」之理，乃能無咎，乃能利貞。

誠如第二章所述，程頤的〈咸〉、〈漸〉、〈歸妹〉、〈恆〉等「陰陽四卦」，既表



徵「二氣相感」、「靜順有漸」、「說少嫁歸」及「夫婦唱隨」等男女配合之義，又內蘊促生萬物之契機。而經由析論，鄭、衛二詩中所演繹的男女情事，從「相見」、「相愛」、「相合」到「相守」，盡皆動態接合於「陰陽四卦」所述。而此等的接合正是人倫和諧、社會安定、國族繁衍，最正向的人文思維。

引用文獻

一、傳統文獻

〔戰國〕荀況：《荀子》，錄於《四部叢刊初編》，第 315 冊（上海：上海商務印書館，1919 年）。

〔漢〕董仲舒：《春秋繁露》，錄於《四部叢刊初編》，第 50 冊（上海：上海商務印書館，1919 年）。

〔漢〕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62 年）。

〔漢〕班固：《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 年）。

〔晉〕《竹書紀年》，錄於《四部叢刊初編》，第 86 冊（上海：上海商務印書館，1919 年）。

〔唐〕孔穎達等撰，〔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周易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54 年）。

〔唐〕孔穎達等撰，〔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禮記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54 年）。

〔唐〕孔穎達等撰，〔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論語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54 年）。

〔唐〕孔穎達等撰，〔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春秋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54 年）。

〔唐〕孔穎達等撰，〔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毛詩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54 年）。

〔宋〕歐陽修、宋祁：《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 年）。

〔宋〕程頤：《易程傳》（臺北：文津出版社，1987 年）。



- 〔宋〕朱熹：《詩集傳》，錄於《四部叢刊初編》，第 17 冊（上海：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 年）。
- 〔宋〕項世安：《周易玩辭》，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易類，卷十，（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
- 〔南宋〕方聞一：《大易粹言》，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易類，卷五十四（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
- 〔元〕保巴：《易源奧義·周易原旨》（北京：中華書局，2009 年）。
- 〔元〕龍仁夫：《周易集傳》，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易類，卷四八（臺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
- 〔明〕來知德：《周易集注》（北京：九州出版社，2004 年）。
- 〔清〕李光地：《周易折中》，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易類，卷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
- 〔清〕查慎行：《周易玩辭集解》，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易類（卷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
- 〔清〕方玉潤：《詩經原始》（臺北：藝文印書館，1981 年）。
- 〔清〕劉思白：《周易話解》（臺北：弘道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77 年）。

二、近人論著

- 曹昇：《周易精微》（臺北：華頂出版社，1985 年）。



A study about the Humanistic thinking of “Zheng and Wei poetry”, From the “Yin and Yang four gua”

Hung Tseng-Hung* (洪增宏)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poetics, “Zheng and Wei poetry” always saddled with the negative image of fornication. Discuss its reasons, The “Zheng and Wei poetry” Recorded a lot of stories of men and women. However, There are many positive implications hidden in the men and women's stories. This paper attempts to application “Xian”, “Heng”, “Jian”, “Gui Mei” such as “Yin and Yang four gua”, To discuss the Positive meaning. After analysis the “Zheng and Wei poetry” Indeed contains : Men and women mutual induction, Men and women develop feelings, Men and women become a couple, Men and women marriage life. About the harmonious human and cultural thinking of men and women.

Keywords: Zheng and Wei poetry, Zheng poetry lewd, Yin and Yang four gua, Humanistic thinking

* Adjunct Assistant Professor, Chinese Language Centre, Feng Chia University.

